

孝經衍義

二十



孝經衍義卷六十七

天子之孝

設諫官

臣按經曰昔者天子有爭臣七人又曰子
不可以不爭于父臣不可以不爭于君當
不義則爭之邢昺疏曰論語曰信而後諫
左傳曰伏死而爭蓋極諫爲爭也夫爲臣
子則以不從令爲孝爲君父則以納諫爭
爲孝矣皇侃曰夫子作孝經之時當亂衰



之代無此諫諍之事。故言昔者然則興王
懸賞逸王致罰。斯為敬慢之殊矣。述設諫
官。

易次

卦

六西樽酒簋貳用缶。納約自牖。終无咎。

程頤傳曰。自古能諫其君者。未有不因其所
明者也。故詩云。強勁者率多取忤。而溫厚明
辯者其說多行。且如漢祖愛戚姬。將易太子。
是其所蔽也。羣臣爭之者衆矣。嫡庶之義。長
幼之序。非不明也。如其蔽而不察何。四皓

東園

公。用里先生。綺里季。夏黃公。

者。高祖素知其賢而重之。此

其不蔽之明心也。故因其所明而及其事。則
悟之如反手。且四老人之力。孰與張良羣公
卿。及天下之士。其言之切。孰與周昌叔孫通
然而不從彼而從此者。由攻其蔽。與就其明
之異耳。又如趙王太后愛其少子。長安君不
肯使質于齊。此其蔽于私愛也。大臣諫之雖
強。旣曰蔽矣。其能聽乎。愛其子而欲使之長
享富貴。其心之所明也。故左司觸龍因其明

而導之以長久之計。故其聽也如響。

朱熹曰。六四居近尊位。而在險之時。剛柔相際。故有但用薄禮。益以誠心。進結自牖之象。問牖非所由之正。乃室中受明之處。豈險難之時。不容由正以進耶。曰。非是不可由正。蓋事變不一。勢有不容不自牖者。不自戶而自牖。以言艱險之時。不可直致也。

臣按樽盛酒。簋盛食。又以瓦缶爲樽之副。喻禮之至薄也。言窮約之時。不尚多儀。而

尚誠實。戶。人之所由。牖。室之所以受明。非所由也。納約不自戶而自牖。言艱難之際。自間道以通於君。蓋方其困心衡慮。雖逆耳之言。猶易入。而况將順其美。匡救其惡。其辭溫厚。明辯不令人悅釋乎。如唐德宗之在奉天。陸贄反覆開道。往往聽納。贄之于德宗。斯可以當納約自牖之占矣。

睽

卦名

九二。遇主于巷。无咎。

張栻曰。遇主于巷。巷者。委曲之途也。或謂諫

于君者當盡其委曲之義非也。伊川程頤云至誠以感動之盡力以扶持之明理義以致其知杜蔽惑以誠其意如是宛轉將就之期于明信而後已此其所以謂之委曲也故孟子謂引其君以當道。

臣按二五君臣之位當事勢睽乖之時九二獨遇六五之主彖所謂得中而應乎剛者也其君臣相須之殷不拘堂陛之常分正與次之納約自牖者相類然而遇非枉

道求合巷非邪僻由徑故又必如程頤之說而後可以言勿欺而後可以言信而後諫也。

書舜典詢于四岳關四門明四目達四聰。

孔穎達疏曰告廟既訖乃謀政治于四岳之官所謀開四方之門大爲仕路致衆賢也明四方之目使爲已遠視四方也達四方之聰使爲已遠聽聞四方也恐遠方有所壅塞令爲已悉聞見之。

臣按穎達又云目視苦其不明耳聰貴其
及遠明謂所見博達謂聽至遠二者互以
相見故傳總申其意云廣視聽于四方使
天下無壅塞天子之聞見在下必由近臣
四岳親近之官故與謀此事也然則天子
之近臣明目達聰由之壅塞聞見亦由之
矣故舜既以詢四岳矣而於命官之終則
又命龍爲納言使之聽下言納于上受上
言宣于下欲其遏絕讒說而敷奏忠言夙

夜出納者如朝奏聞而夕報可也此所以
兼聽竝觀而杜近臣壅塞之患雖唐虞極
治而防奸之道豈疏于後世哉

循征

夏書篇名仲康命循
侯征義和誓衆之辭

每歲孟春道人以木

鐸徇于路官師相規工執藝事以諫其或不恭
邦有常刑

孔穎達疏曰君當謹慎以畏天臣當守職以
輔君先王恐其不然故大開諫諍之路每歲
孟春道人之官以木鐸徇于道路以號令臣

孝經衍義卷之十七 五
下。使在官之衆更相規闕。百工雖賤。令執其
藝能之事。以諫上之失常。其有違諫不恭謹
者。國家則有常刑。

臣按蔡沈傳曰。相規云者。胥教誨也。孔氏
謂相規。相平等之辭。平等有闕。已尚相規。
見上之過。諫之必矣。百工被遣作器。見其
淫巧不正。當執之諫。蔡氏元度曰。周景王
將鑄無射。伶州鳩諫曰。匱財罷民。魯莊丹
楹刻桷。匠慶諫曰。無益於君。而替前人之

令德。執藝以諫。此類是也。孔氏謂百工之
職。猶令進諫。則百工以上。不得不諫矣。循
征以不能規。諫爲不恭。孟子責難于君。謂
之恭。意本于書也。古者諫無專官。而周官
保氏掌諫王惡。蓋官師百工。乃人適政聞。
因事納忠。而師保詔媿諫惡。相與格其非
心也。至于經言天子有爭臣七人。非謂設
官止有此數。大都謂舉朝皆嘿。嘿得七人
焉。以夾輔之。不致于臣皆從令。以陷于不

義也。

伊訓從諫弗咈。先民時

是也。若順也。

臣按此承上先王肇修人紀之文。蓋君臣

父子兄弟夫婦長幼朋友乃爲人之綱紀。成湯反之之聖。不敢自謂吾身無有一毫之不盡。而有過則改從諫如流。必先民之言是順。故伊尹舉此以訓太甲。仲虺之誥言用人惟已。改過不吝。是從諫弗咈之實也。予聞曰。能自得師者王。謂人莫已若者

亡。好問則裕。自用則小。是又以所聞于古者告之。而商頌之云。自古在昔。先民有作。溫恭朝夕。執事有恪。皆先民時若之証也。太甲有言。逆于汝心。必求諸道。有言。遜于汝心。必求諸非道。

臣按蔡沈傳曰。鯁直之言。人所難受。英順之言。人所易從。蓋惟懋敬厥德。乃能忘其順逆。而求其義理之當。若太甲未克變之時。欲敗度。縱敗禮。以速戾于厥躬。則不惠

于保衡固聞其言而逆于心矣亦必有左右近習遜志之言以惑其聽者此所以制爲不匡之刑也

說命上說復于王曰惟木從繩則正后從諫則聖后克聖臣不命其承疇敢不祇若王之休命
陳櫟曰主聖臣直導人使諫在德不在言君有聖德則有從諫之實雖不命亦諫能爲江湖何憂百川之不歸君無聖德無從諫之實雖命之亦不諫如器既滿水將焉入高宗以

納誨輔德爲命知命相之大本說以從諫克聖復命尤知致君之大本也

臣按高宗命傳說作相其命辭首言朝夕納誨以輔台德而終之以惟暨乃僚罔不同心以匡乃辟申之以欽予時命其惟有終此節以答欽予時命之語也君之從諫猶木之從繩木非生而皆正君非生而皆聖木之正由繩使之然故不可以不從繩君之聖由諫使之然故不可以不從諫也

然必有受諫之實而後有敢諫之臣。如後世應詔陳言而有以太切直致罪斥者。則雖命之實拒之矣。故說又以不命其承復。欽予時命。使以從諫之道。反求諸已也。

無逸。周公曰。嗚呼。我聞曰。古之人。猶胥訓告。胥

保惠。胥教誨。民無或胥壽。

誑也。張誑也。爲幻。變易名實。以眩

觀者曰幻。

蔡沈傳曰。嘆息言古人德已盛。其臣猶且相與誠告之。相與保惠之。相與教誨之。保惠者

保養而將順之。非特告誡而已也。教誨。則有規正成就之意。又非特保惠而已也。惟其若是。是以視聽思慮。無所蔽塞。奸惡取乎明而不悖。故當時之民。無或敢誑誕爲幻也。

臣按訓告教誨。猶言傳之德義。道之教訓。保惠猶言保其身體。極其大。則師傳保之責。而其臣皆相與如此。此乃殷高宗所謂罔不同心。以匡乃辟也。忠言交進。則邪說莫行。故誑欺眩惑之言。不入于君之耳。否

則壽張不已變為詛祝。安危在反掌之間也。

詩大雅板

篇名

其一章曰上帝板板

反也

下民卒瘏

病也

出話不然為猶不遠靡聖管管

無所依繫

不實于

實也

猶之未遠是用大諫

輔廣曰正者常道也循其常則民安反其常則民病今天既盡反其常道則民亦安得而不盡病乎話者言語也猶者謀慮也不然則背理傷道也不遠則但為目前之計也人心

知有聖人則動作皆有所依據故出話不敢不然為猷不至不遠今也出話則不然為猶則不遠則靡聖管管可知矣既已靡聖管管則所為皆是虛妄故曰不實于亶不然不遠皆虛妄者之所為也

四章曰天之方虐

無然

詭譎老夫灌灌

猶欸也

小

子躋躋

其畧反

匪我言耄

非我老耄而妄言

爾用憂譖

乃汝以

多將熇熇

許各反熇熇盛也

不可救藥

臣

按小序此凡伯刺厲王之詩不敢斥言

王而稱上帝稱天。既又呼僚友而切責之。又言其與已異其職事。蓋必王之用事之人也。經曰。天子有諍臣七人。雖無道不失其天下。厲王之臣。獨有召穆公凡伯二人而已。夫可憂之事。當操心慮患。夙夜祇懼。以臨之。不可用為戲謔。苟以可憂之事為戲謔。是樂憂也。可憂而樂。多行不義。將如火之燎原。不能救止。此老成人之所以心知其可畏。而欸欸然相告也。

左傳齊侯上白田。晏子侍于遄臺。

臺名。子猶據梁丘。

馳而造焉。公曰。唯據與我和夫。晏子對曰。據亦

同也。焉得為和。公曰。和與同異乎。對曰。異。和如

羹焉。水火醯醢鹽梅以烹魚肉。燂

章善反。之以炊也。

薪宰夫和之。齊之以味。濟

益也。其不及以洩也。減其

過。君子食之以平其心。君臣亦然。君所謂可。而

有否焉。臣獻其否。以成其可。君所謂否。而有可

焉。臣獻其可。以去其否。是以政平而不干。民無

爭心。故詩

商頌。

曰。亦有和羹。

羹備五味。

既戒既平。

饗子容。

反古雅

無言時靡有爭

讓總也。般大也。言總大政能使上下皆為

義和先王之濟五味和五聲也以平其心成其政

也聲亦如味一氣

須氣以動

二體

舞有文武

三類

風雅頌

四

物

雜用四方之物以成器

五聲六律七音八風九歌

九功之德

皆可

以相成也清濁大小短長疾徐哀樂剛柔

遲速高下出入周

密也

疏以相濟也君子聽之以

平其心心平德和故詩曰

幽風

德音不瑕

闕也

今據

不然君所謂可據亦曰可君所謂否據亦曰否

若以水濟水誰能食之若琴瑟之專一誰能聽

之同之不可也如是

昭公二十年

臣按齊景公嘗悅晏子之言而興發補不

足命太史作君臣相悅之樂矣晏子惟能

獻君之否以成君可獻君之可以去君否

故其詩曰畜君何尤孟子曰畜君者好君

也當斯之時則晏子之于景公可謂和矣

若君可亦可君否亦否之梁丘據則必不

能回流連荒亡之志而為先王之觀也是

歲齊侯病

癰疾

期而不瘳諸侯之賓問疾者

皆在梁丘據裔欸。二嬖大夫者。欲誅祝史以辭賓。言于公。公告晏子。晏子言諸苛政。民所苦病。億兆人詛祝。祝有益。詛亦有損。非誅祝史所能治。公說於晏子之言。使有司寬政。毀關去禁。薄斂已責。除逋債。當斯之時。則晏子之於景公。又幾可謂和矣。遯臺之遊。乃曰。惟據與我和。然則公第知可亦可否亦否者之爲和。而于晏子之言。雖從之。而未必好也。安有所爲君臣相悅者哉。

夫人君有聽言之美。往往不出于誠。然以

唐太宗之於魏徵。常退朝而盛怒。

見正宮闈。其

君臣之好不終。固不待什碑。

徵卒。太宗自製碑文。并爲

書石。旣而以徵嘗薦杜正倫侯君集。疑其阿黨。又有言徵自錄前後諫辭。以示起居郎褚遂良者。愈不悅。路所撰碑。之日也。故非一德同心。不

足以語于和矣。

國語。周語。厲王虐。國人謗王。召公告王曰。民不堪命矣。王怒。得衛巫。使監謗者。以告。則殺之。國人莫敢言。道路以目。王喜。告召公曰。我能弭謗。

矣。乃不敢言。召公曰。是障之也。防民之口。甚于防川。川壅而潰。傷人必多。民亦如之。故爲川者。決之使導。爲民者。宣之使言。故天子聽政。使公卿至于列士獻詩。瞽獻典。樂典。史獻書。外史掌三皇五帝之書。師箴。瞽賦。賦。公卿列士所獻書。矇誦。誦。箴諫之語。百工諫。執藝事。庶人傳語。卑賤不得達。傳以語上。近臣驂僕之屬。盡規。親戚補察。瞽史教誨。大師大史掌陰陽天時禮法之書。以相教誨者。耆艾脩之。師傳之屬。脩理瞽史之教。以聞於王。而後王斟酌焉。是以事行而不悖。民之有口也。猶土之有山川也。財用於

是乎出。猶其有原隰衍沃也。衣食於是乎生。口之宣言也。善敗於是乎興。行善而備敗。所以阜厚也。財用衣食者也。夫民慮之於心。而宣之於口。成而行之。胡可壅也。若壅其口。其與能幾何。王弗聽。於是國人莫敢出言。三年。乃流王於彘。晉地。
臣按召公。召穆公虎也。厲王之時。賦斂重數。徭役煩多。人民勞苦。輕爲奸宄。彊凌弱衆。暴寡作寇虐。故召穆公作民勞之詩。以刺王。其板八章。小序。凡伯刺厲王也。今由

衛巫監謗之事觀之。召公之諫亦但言防民之口之不可耳。未敢指陳夫不堪命之實事也。民勞爲同列相戒之詞。板切責僚友。召公凡伯親賢舊臣。宜其可以極言而力救。顧不敢直致其諫。而姑責同僚。以使之聞之。宜國人之莫敢言。而卒以基禍也。晉語。范文子士曰。興王賞諫臣。逸王罰之。我聞古之王者。政德旣成。又聽於民。詢芻蕘。聽謗譽。於是乎使工誦諫於朝。在列者獻詩。使勿也。惑也。風采也。聽

臚

傳也

言於市。辯妖祥於謠。

有歌曰謠。

考百事於朝。問

謗譽於路。有邪而正之。盡戒之術也。元王疾是驕也。

王按興王賞諫臣。逸王罰之。一語千古興

亡理亂之大要也。箴之禍成於監謗。盡戒之術。必聽於民。豈不然哉。凡民風市語童謠之屬。以至違怨詛祝之辭。有理存焉。皆我諫臣也。聞而改之。賞莫大焉也。易咸卦象曰。君子以虛受人。惟虛故能弘納諫之

益故曰先王疾是驕也。

楚語靈王虐白公子張驟諫王患之謂史老楚子

賈

曰我欲已子張之諫若何對曰用之實難已

之易也若諫君則曰余左執鬼中右執殤宮身中

也天死曰殤殤宮殤之居也執謂凡百箴諫我

盡聞之矣寧聞它言白公又諫王如史老之言

對曰昔殷武丁能聳敬其德至于神明夢見傳說以

入于河河內自河徂亳亳都於是乎三年默以思道

既得道猶不敢專制使以象旁求聖人既得以

爲輔又恐其荒失遺忘故使朝夕規誨箴諫曰

必交脩余無余棄也今君或者未及武丁而惡

規諫者不亦難乎王病之曰子復語不穀雖不

能用吾慙牛刃切願也寘之于耳對曰賴君之用也

故言不然巴浦之犀犛隣稽切兕象其可盡乎其

又以規爲瑱所以塞耳也

臣按此見人君不徒以受盡言容直臣爲

美而用之實難也靈王聞白公之言而病

之曰雖不能用慙寘于耳若是乎與語之

而不達。拒之而不受者。有間也。白公曰。不
能用之。是猶以規爲瑱矣。故靈王非有殺
諫臣之惡也。州來之役。右尹子革誨祈招
之詩以諫王。王感其言。至于饋不食。寢不
寐者數日。則非徒慙寘於耳矣。卒也不能
自克。以及於難。是故用之實難也。仲尼曰。
古也有志。克己復禮仁也。信善哉。楚王若
能如是。豈其辱于乾谿。地名。

論語。子曰。法語之言。能無從乎。改之爲貴。與與

之言。能無說乎。繹之爲貴。說而不繹。從而不改。
吾末如之何也已矣。

臣按夫人必有秉彝之性。故非肆於惡而
無忌憚者。明義而正告之。未或不從。委曲
而開道之。未或不悅。然其物欲堅強。則不
能屈就於理。志氣昏惰。則不能反求諸心。
故終于不改繹也。朱熹曰。如漢武帝見汲
黯之直。深所敬憚。至帳中可其奏。可謂從
矣。然武帝內多欲。而外施仁義。豈非面從。

如孟子論好貨好色。齊王豈不悅。若不知
繹。則徒知古人所謂好色。不知其能使內
無怨女。外無曠夫。徒知古人之所謂好貨。
不知其能使居者有積倉。行者有裹糧也。
他日夫子又曰。忠焉能勿誨乎。集註。忠而
勿誨。婦寺之忠。蓋用詩大雅瞻卬篇。匪教
匪誨。時惟婦寺。爲訓也。然而禮有三諫。不
聽則去之文。而子游言事君數。斯辱矣。人
主知夫人臣納誨之爲忠。而又知有不可
則止之義。則從而改悅。而繹不肖於不義
矣。

中庸。舜好問而好察。邇言。隱惡而揚善。

朱熹曰。雖淺近言語。莫不有至理寓焉。人之
所忽而舜好察之。非洞見道體。無精粗差別。
不能然也。孟子曰。自耕稼陶漁。以至爲帝。無
非取於人者。又曰。聞一善言。見一善行。若決
江河。沛然莫之能禦。此皆好察邇言之實也。
伊川曰。造道深後。雖聞常人言語。莫非至理。

又曰言之善者播揚之不善者隱匿之則善者愈樂告以善而不善者亦無所愧而不惜言也求善之心廣大光明如此人安得不盡言來告而我亦安得不盡聞人之言乎
子曰人皆曰予知驅而納諸罟網也獲機檻也陷阱也之中而莫之知辟也人皆曰予知擇乎中庸而不能期月守也

臣按大聖人心事只是與予知之人相反而已一有予知之心則自用而不好問矣

以邇言爲不足聞矣暴人之惡而蔽人之善矣楚靈王之左執鬼中右執殤宮所以召乾谿之辱豈非自投於罟獲陷阱之中乎中庸之道廣大光明舍此皆罟獲陷阱也不爲舜則爲予知之人凡飾非拒諫以底覆亡皆自謂人莫已若始也問察隱揚之義朱熹之說備矣

孟子禹聞善言則拜

臣按禹拜昌言見于書大禹謨皋陶謨一

是舜命禹征苗。已誓師往伐。而益贊禹以修德。禹聞益言。心領神會。屈已拜之。一是帝舜朝。禹皐陶相。與語於帝前。皐陶陳謨。以愼厥身。修思永發端。禹然而拜之。孟子卽書辭以推其意。謂禹聞善言則拜也。夫以禹之不矜伐。滿假而益猶以滿損謙益爲言。皐陶則言智仁兩盡。雖黨惡如驩兜者不足憂。昏迷如有苗者不足遷與。夫好言善色。大包藏奸惡者不足畏。蓋益皐陶

造道之精微。所言之深遠。大禹樂善之心。真見爲不及而拜之也。

漢文帝每朝。郎從官上書疏。未嘗不止輦受其言。言不可用。置之。言可用。采之。未嘗不稱善。二年五月。詔曰。古之治天下。朝有進善之旌。誹謗之木。所以通治道而來諫者也。今法有誹謗妖言之罪。是使衆臣不敢盡情。而上無由聞過失也。將何以來遠方之賢良。其除之。

臣按漢文止輦受言。隱惡揚善。其謙抑虛

受之氣象。後世未有過之者。載考高帝三章之法。已除去誹謗偶語法條。而二年五月詔云。今法有誹謗妖言之罪。或者入關之始。但與父老口約。而未及刪去律文故也。進善之旌。應劭曰。旌。幡也。堯設之五達之道。令民進善也。如淳曰。欲有進善者。立于旌下言之。誹謗之木。服虔曰。堯作之橋。梁午柱頭。應劭曰。橋梁邊板。所以書政治之愆失也。鄭康成註禮云。一縱一橫爲午。

謂以木貫柱四出。卽今之華表。蓋至秦皆去之。孝文乃令復施也。計當時必有立旌書木者。史畧而不書。後世亦有詔公車設謗木。肺石二函。與置紙筆於陽武門外。以求得失者。匪鮮終。則繁文也已。

武帝方招文學儒者。上曰。吾欲云云。汲黯對曰。陛下內多欲而外施仁義。奈何欲效唐虞之治乎。上默然怒。變色而罷朝。公卿皆爲黯懼。上退。謂左右曰。甚矣。汲黯之戇也。羣臣或數黯。黯曰。

天子置公卿輔弼之臣。寧令從諛承意。陷主于不義乎。且已在其位。縱愛身。奈辱朝廷何。

臣按漢武帝知汲黯而不能用。黯亦以數切諫。不得久居于中。蓋內多欲而外施仁義。正不能受盡言之實也。多欲則不能自克。不能自克。則逆心之言必難入。遜志之語必易從。雖以帝之目黯爲社稷臣。敬禮之過于大將軍丞相。而終見疎遠。遂使方士神仙之說。桑孔貨利之謀。窺其所欲而

雜然投之。無所不至矣。

光武時。大司徒韓歆好直言。無隱諱。帝每不能容。歆于上前證歲將饑凶。指天畫地。言甚剛切。坐免歸田里。帝猶不釋。復遣使宣詔責之。歆及子嬰皆自殺。歆素有重名。死非其罪。衆多不厭。帝乃追賜錢穀。以成禮葬之。

司馬光曰。昔高宗命說曰。若藥弗瞑眩。厥疾不瘳。夫切直之言。非人臣之利。乃國家之福也。是以人君日夜求之。唯懼弗得聞。惜乎以

光武之世而韓歆用直諫死豈不爲仁明之累哉。

安帝令公卿下至郡國守相各舉有道之士一人尚書陳忠以詔書既開諫諍慮言事者必多激切或致不能容乃上疏豫通廣帝意曰臣聞仁君廣山藪之大納切直之謀忠臣盡謇諤之節不畏逆耳之害是以高祖舍周昌桀紂之譬孝文喜袁盎人豕呂后斷戚夫人手足去眼煇耳飲瘡藥使居廁中名曰人彘益引却文帝所幸慎天人人坐舉以爲諫也之譏武帝納東方朔宣

室之正。

武帝置酒宣室見董偃朔諫止之。

元帝容薛廣德自刎

之切。

帝耐祭欲御樓船廣德諫宜從橋願自刎以血汙車輪。

今明詔崇高

宗之德推宋景之誠引咎克躬諮訪羣吏言事者見杜根成翊世等新蒙表錄顯列二臺必承風響應爭爲切直若嘉謀異策宜輒納用如其管穴妄有譏刺雖苦口逆耳不得事實且優游寬容以示聖朝無諱之美若有道之士對問高者宜垂省覽特遷一等以廣直言之路。

臣

按世祖仁明東京再造而韓歆不免以

直言受誅。甚哉苦言之難嘗也。陳忠之豫
通廣上意。其指切矣。夫嘉謀異策。宜輒納
用。妄有譏刺。不得事實。亦優游寬容。乃所
以來諫者矣。若一有不當。而輒加譴責。則
雖有嘉謀異策。而不便之者。往往附致于
不得事實之條。而罰及之矣。夫興王止有
不諫之刑。而易嘗有失言之罰哉。

魏高宗時。高允好切諫。朝廷事有不便。允輒求
見。帝嘗屏左右以待之。或自朝至暮。或連日不

出。羣臣莫知其所言。語或痛切。帝所不忍聞。命
左右扶出。然終善遇之。時有上事爲激訐者。帝
省之。謂羣臣曰。君父一也。父有過。子何不作書
衆中諫之。而于私室屏處諫者。豈非不欲其父
之惡彰于外耶。然至事君。何獨不然。君有得失。
不能面陳。而上表顯諫。欲以彰君之短。明己之
直。此豈忠臣之所爲乎。如高允者。乃忠臣也。朕
有過。未嘗不面言。至于朕所不堪聞者。允皆無
所避。朕知其過。而天下不知。可不謂忠乎。

臣按游雅常稱高允內文明而外柔順。而崔浩謂其乏矯矯風節。然浩之所以得罪者。正以不隱惡沽直名故也。論其世則高允之不爲矯矯風節。良有以焉。夫惟魏主之不欲天下知其過也。此允之所以不敢顯諫也。記曰。事親有隱而無犯。事君有犯而無隱。忠孝之理則同。而其事自異也。且事有不便。或面陳其可否。或疏論其得失。各因其緩急小大。其所處之職。亦有貴賤

親疏。有不得而面陳者。亦有不得而疏論者。非必以面陳爲慎密。疏論爲激訐也。如魏主之言。異乎明日達聰。而使下情無壅者矣。

梁武帝時。散騎常侍賀琛。上書論事。詔切責之。琛啟陳四事。其一言戶口凋落。牧守貪殘。其二言風俗侈靡。宜道以節儉。三言斗筭之人。詭競求進。四言省事息費。上大怒。召主書于前。口授敕書。以責琛。大指以爲卿何不分別。顯言某刺

史橫暴某太守貪殘尚書蘭臺某人姦猾使者
漁獵竝何姓名取與者誰明言其事又士民飲
食過差若加嚴禁密房曲室云何可知倘家家
拶檢恐益增苛擾卿又曰百司奏事詭競求進
今不使外人呈事誰尸其任卿云吹毛求疵復
是何人擘肌分理復是何事治署邸肆等何者
宜除何者宜減何處興造非急何處徵求可緩
各出其事具以奏聞若不具列則是欺罔朝廷
佇聞重奏當復省覽琛但謝過而已不敢復言

司馬光曰梁高祖之不終也宜哉夫人君聽
納之失在于叢脞人臣獻替之病在于煩碎
是以明主守要道以御萬幾之本忠臣諫大
體以格君心之非故身不勞而收功遠言至
約而爲益大也觀夫賀琛之諫未至于切直
而高祖已赫然震怒護其所短矜其所長詰
貪暴之主名問勞費之條目困以難對之狀
責以必窮之辭自以蔬食之儉爲盛德日昃
之勤爲至治君道已備無復可加羣臣箴規

舉不足聽。如此則自餘切直之言。過于琛者誰敢進哉。由是姦佞居前而不見。大謀顛錯而不知。名辱身危。覆邦絕祀。爲千古所閔笑。豈不哀哉。

臣按人臣進言。或通于天下之大勢。或專指一事之失常。或追述其致此之由。或逆覩其將來之害。或畧開其端緒。不必深言。或驗事于同情。在人自悟。或爲之危言。或爲之隱語。聽言者以理揆之。則無不得也。

以情通之。則無弗驗也。貪暴者幾何人。不必詰主名。而按之可知。勞費者幾何事。不必問條目。而有司具存。但霽顏令披瀝心腹。豈有難對之狀。但溫旨令敷陳終始。豈有必窮之辭。惟權奸以此術制敢言之士。務令所詰者。不得而一一主名。所問者。不得而件件條目。鉤校意計之表。使之難對。毛舉細微之故。使之必窮。于是乎言之者。咋舌死。而聞之者。終身杜其口矣。在奸人

以此愚人主。所以彌縫已之過惡。而梁武
乃以自愚。惑之甚也。

唐高祖武皇帝。縣法尊孫伏伽。上表。以爲隋以
惡聞。天下。陛下龍飛晉陽。遠近響應。不
不。臣請宜易其覆轍。務盡下情。凡人君言
動。不可不慎。竊見陛下。今日卽位。而明日有獻
鵠雛者。此乃少年之事。豈聖主所須哉。又百戲
散樂。亡國淫聲。近太常于民間。借婦女裙襦。五

百餘襲。以充妓衣。擬五月五日。元武門遊戲。此
亦非所以爲子孫法也。凡如此類。悉宜廢罷。善
惡之習。朝夕漸染。易以移人。皇太子諸王。參僚
左右。宜謹擇其人。其有門風不能雍睦。爲人素
無行義。專好奢靡。以聲色遊獵爲事者。不可使
之親近也。自古及今。骨肉乖離。以至敗國亡家。
未有不因左右離間而然也。願陛下慎之。上省
表大悅。下詔褒稱。擢爲治書侍御史。賜帛三百
匹。仍頒示遠近。

有犯法不至死者。上特命殺之。監察御史李素立諫曰。三尺之法。王者所與天下共也。法一動搖。人無所措手足。陛下甫創洪業。奈何棄法。臣忝法司。不敢奉詔。上從之。自是特承恩遇。命所司授以七品清要官。所司擬雍州司戶。上曰。此官要而不清。又擬祕書郎。上曰。此官清而不要。遂擢授侍御史。

上以蘇世長爲諫議大夫。嘗從校獵高陵。大獲禽獸。上飲羣臣曰。今日畋樂乎。世長對曰。陛下

遊獵薄廢萬幾。不滿十旬。未足爲樂。上變色。旣而笑曰。狂態復發耶。對曰。於臣則狂。於陛下甚忠。嘗侍晏披香殿。酒酣。謂上曰。此殿煬帝之所爲耶。上曰。卿諫似直。而實多詐。豈不知此殿朕所爲。而謂之煬帝乎。對曰。臣實不知。但見其華

侈。如傾宮鹿臺。

夏桀作傾宮。殫百姓之財。商紂作鹿臺。其大三里。高千尺。七年

乃成。非興王之所爲故也。若陛下爲之。誠非所宜。昔臣侍陛下于武功。見所居宅。僅庇風雨。當時亦以爲足。今因隋之宮室。已極侈矣。而又增之。

將何以矯其失乎。上深然之。

臣按唐高祖卽位之初。孫伏伽卽上表。以爲宜鑒亡隋惡聞其過之覆轍。務盡下情。高祖亦嘗考第羣臣。以李綱孫伏伽爲第一。顧謂裴寂等曰。隋氏以主驕臣諂亡天下。朕卽位以來。每虚心求諫。然惟李綱差盡忠欵。孫伏伽可謂誠直。餘人猶踵敝風。俛眉而已。豈朕所望哉。朕視卿如愛子。卿當視朕如慈父。有懷必盡。勿自隱也。他如

李素立之守法。居之清要。蘇世長之狂直。屢見優容。此則親見隋之所以失。而以爲明鑒。屈已從人。獎勵諫諍。庶幾哉。可謂能自克矣。昔者子思子有言。人主自臧。則衆謀不進。事是而臧之。猶却衆謀。况和非以長惡乎。夫不察事之是非。而悅人讚已。闇莫甚焉。不度理之所在。而阿諛求容。諂莫甚焉。君闇臣諂。以居百姓之上。民不與也。若此不已。國無類矣。觀隋唐之所以興亡。

孝經衍義卷六十七
者其言豈不信哉。

孝經衍義卷六十八

天子之孝

設諫官

太宗貞觀元年制諫官隨宰相入閣議事。

尹起莘曰。此貞觀致治之本也。夫官以諫爲名。所言必本于公。而宰相制天下事。豈必盡能無失。誠使諫官得隨事言之。則不待命令。旣行而後救之于末流矣。命京官五品以上。更宿中書內省。上謂太子少

師蕭瑀曰朕少好弓矢得良弓十數自謂無以加近以示弓工乃曰皆非良材朕問其故工曰木心不直則脉理皆邪弓雖勁而發矢不直朕始悟曩者辯之未精也朕以弓矢定四方識之猶未能盡况天下之務其能徧知乎乃令京官五品以上更宿中書內省數延見問民間疾苦政事得失

上神采英毅羣臣進見者皆失舉措上知之每見人奏事必假以辭色冀聞規諫嘗謂公卿曰人欲自見其形必資明鏡君欲自知其過必待忠臣苟其君懷諫自賢其臣阿諛順旨君既失國臣豈能獨全如虞世基等諂事煬帝以保富貴煬帝旣弑世基等亦誅公輩宜以此爲戒事有得失無惜盡言

上謂侍臣曰中書門下機要之司詔敕有不便者皆應論執比來惟覩順從不聞違異若但行文書則誰不可爲何必擇才也房元齡等皆頓首謝

上問魏徵曰。人主何爲而明。何爲而暗。對曰。兼聽則明。偏信則暗。昔堯清問小民。故有苗之惡。得以士聞。舜明四目。達四聰。故共鯀驩兜不能蔽也。秦二世偏信趙高。以成望夷之禍。梁武帝偏信朱异。以取臺城之辱。煬帝偏信虞世基。以致鼓城閣之變。是故人君兼聽廣納。則貴臣不得壅蔽。而下情得以士通也。上曰。善。

四年。敕百司。詔敕未便者。皆執奏。

尹起莘曰。後世人君有吝於改過者。則曰業

已授之。不可改也。後世人臣有喜于爲佞者。則曰此詔旨也。不可違也。夫人君吝于改過。人臣喜于爲佞。則天下之事。明知其非。而冒理行之。必至于蠹政害民而後已。善哉太宗能有見于此。是以惟理之從。不拘已見。凡未便之事。雖詔敕已行。皆許執奏。是豈不足以彰無我之德哉。

上問給事中孔穎達曰。論語云。以能問於不能。以多問於寡。有若無。實若虛。何謂也。穎達具釋。

其義以對。且曰。非獨匹夫如是。帝王亦然。帝王內蘊神明。外當淵默。故易稱以蒙養正。以明夷泣衆。若位居尊極。炫耀聰明。以才陵人。飾非拒諫。則下情不通。取亡之道也。上深善其言。

上謂執政曰。朕嘗恐因喜怒妄行賞罰。故欲公等極諫。公等亦宜受人諫。不可以已之所欲。惡人違之。苟自不能受諫。安能諫人。又謂侍臣曰。治國如治病。病雖愈。猶宜將護。倘遽自放縱。病復作。則不可救矣。今中國幸安。四裔俱服。誠自

古所希。然朕日甚一日。唯懼不終。故欲數聞卿輩諫諍也。魏徵曰。內外治安。臣不以爲喜。唯喜陛下居安思危耳。

帝與侍臣論安危之本。中書溫彥博曰。伏願陛下常如貞觀初。則善矣。帝曰。朕比來怠于爲政乎。魏徵曰。貞觀之初。陛下志在節儉。求諫不倦。比來營繕微多。諫者頗有忤旨。此其所以異耳。帝拊掌大笑曰。誠有是事。

上問魏徵曰。羣臣上書可采及名對多失次。何

也對曰。臣觀百司奏事。常數日思之。及至上前。三分不能道一。况諫者拂意觸忌。非陛下借之辭色。豈敢盡其情哉。上由是接羣臣。辭色愈溫。嘗曰。煬帝多猜忌。臨朝對羣臣。多不語。朕則不然。與羣臣相親。如一體耳。

八年。中牟丞皇甫德參上言。脩洛陽宮。勞人收地租厚歛。俗好高髻。蓋宮中所化。上怒。謂房元齡等曰。德參欲國家不役一人。不收斗租。宮人皆無髮。乃可其意耶。欲治其訕謗之罪。魏徵諫。

曰。賈誼當漢文帝時。上書可爲痛哭者一。可爲流涕者二。自古上書不激切。不能動人主之心。所謂狂夫之言。聖人擇焉。唯陛下裁察。上曰。朕罪斯人。則誰敢復言。乃賜絹二十匹。他日徵奏言。陛下近日不好直言。雖勉強含容。非曩時之豁如。上乃更加優賜。拜監察御史。

十一年。魏徵上疏。以爲陛下欲善之志。不及于昔時。聞過必改。少虧于曩日。譴罰積多。威怒微厲。乃知貴不期驕。富不期侈。非虛言也。且以隋

之府庫倉廩戶口甲兵之盛考之。今日安得擬
倫。然隋以富彊動之而危。我以寡弱靜之而安。
安危之理皎然在目。昔隋之未亂也。自謂必無
亂。其未亡也。自謂必無亡。故賦役無窮。征伐不
息。以至禍將及身。而尚未之悟也。夫覽形莫如
止水。鑒敗莫如亡國。伏願取鑒于隋。去奢從約。
親忠遠佞。以當今之無事。行疇昔之恭儉。則盡
善盡美。固無得而稱焉。夫取之實難。守之甚易。
陛下能得其所難。豈不能保其所易乎。

十二年。上問魏徵曰。朕政事何如往年。對曰。威
德所加。比往年則遠矣。人心悅服。則不逮也。上
曰。何也。對曰。陛下往以未治爲憂。故日新。今以
旣治爲安。故不逮。上曰。今日所爲。亦何以異于
往年耶。對曰。陛下初年。恐人不諫。常導之使言。
中間悅而從之。今則勉彊從之。而猶有難色也。
十三年。夏旱。詔五品以上言事。魏徵上疏。以爲
陛下志業。比貞觀之初。漸不克終者。凡十條。上
深加獎歎。云已列諸屏障。朝夕瞻仰。

十六年上問魏徵。比來朝臣殊不論事。何也。對曰。陛下虛心采納。必有言者。凡臣徇國者。寡愛身者多。彼畏罪。故不言耳。

十八年上問諫議大夫褚遂良曰。舜造漆器。諫者十餘人。此何足諫。對曰。奢侈者。危亡之本。漆器不已。將以金玉爲之。忠臣愛君。必防其漸。若禍亂已成。無所復諫矣。上曰。然。朕有過。卿亦當諫其漸。朕見前世帝王拒諫者多。云業已爲之。或云業已許之。終不爲改。如此。欲無危亡得乎。

臣按唐太宗之納諫也。制諫官隨宰相入閣議事。此真初政之首事。而千古之良法也。雖懸旛施板。以求善言。聞過失。不是過矣。宋臣曾鞏有言。古之制善矣。天子之所尊而聽者。宰相也。然接之有時。不得數且久矣。至于諫官。出入言動。相綴接。早暮相親。未聞其當退也。如此。則事之得失。早思之。不待暮而以言可也。暮思之。不待越宿而以言可也。不諭。則極辯之可也。屢進而

陳之宜莫若此之詳且實也。雖有庸人邪人。不得聞焉。太宗之下此制。在改元旬有五日之內也。豈非知當務之爲急哉。其時中外之臣。望其丰采。聞其風聲。皆當踴躍奮迅。冀得一言之當。以裨益于王躬之萬一。仰贊于治忽之幾微。雖芻蕘之賤。亦將咏歌舞蹈于聖朝之不諱。欲獻其狂愚之誠。而况侍從之臣。相與朝夕。上下其議論者乎。抑臣于太宗納諫之事。錄之不厭其

詳者。誠以諸臣之因事進規。其言具在。考古可以驗今。以備觀覽。如置諸臣于側也。明皇開元五年。令史官隨宰相入侍。羣臣對仗奏事。初貞觀之制。中書門下及三品官入奏事。必使諫官史官隨之。有失則匡正。美惡必記之。諸司皆正衙奏事。御史彈百官。服豸冠。對仗讀彈文。及許敬宗李義甫用事。政多私僻。奏事官多俟仗下。于御座前屏人密奏。監察御史及待制官。遠立以俟其退。諫官史官皆隨仗出。仗下

後事不復預聞。宋璟欲復貞觀之政。制自今。事非的須祕密者。皆令對仗奏聞。史官自依故事。臣按貞觀之制善矣。諫官史官隨大臣入侍。此當爲萬世不易之良法。開元初政。能紹復舊事。斯爲至孝矣。

明皇千秋節。羣臣皆獻鏡。張九齡以爲以鏡自照。見形容。以人自照。見吉凶。乃述前世興亡之源。爲書五卷。謂之千秋金鑑錄。上之。上賜書褒美。

評者誠以諸臣之因事進規。其言具在。考古可以驗今。以備觀覽。如置諸臣于側也。明皇開元五年。令史官隨宰相入侍。羣臣對仗奏事。初貞觀之制。中書門下及三品官入奏事。必使諫官史官隨之。有失則匡正。美惡必記之。諸司皆正衙奏事。御史彈百官。服豸冠。對仗讀彈文。及許敬宗李義甫用事。政多私僻。奏事官多俟仗下。于御座前屏人密奏。監察御史及待制官遠立以俟其退。諫官史官皆隨仗出。仗下

後事不復預聞。宋璟欲復貞觀之政。制自今。事非的須祕密者。皆令對仗奏聞。史官自依故事。
臣按貞觀之制善矣。諫官史官隨大臣入侍。此當爲萬世不易之良法。開元初政。能紹復舊事。斯爲至孝矣。

明皇千秋節。羣臣皆獻鏡。張九齡以爲以鏡自照。見形容。以人自照。見吉凶。乃述前世興亡之源。爲書五卷。謂之千秋金鑑錄。上之。上賜書褒美。

李林甫欲蔽人主視聽。自專大權。明召諸諫官。謂曰。今明主在上。羣臣將順之。不暇焉。用多言。諸君不見立仗馬乎。食三品料。一鳴輒斥去。悔之何及。補闕杜璡嘗上書言事。明日斥爲下邳令。自是諫爭路絕矣。

上欲廣求天下之士。命通一藝以上。皆詣京師。李林甫恐草野之士對策。斥言其姦惡。建言舉人多卑賤愚瞋。恐有俚言。污濁聖聽。乃令郡縣長官。精加試練。灼然超絕者。具名送省。委尚書

覆試御史中丞監之。取名實相副者。聞奏。旣而至者。皆試以詩賦論。遂無一人及第者。林甫乃上表賀野無遺賢。

臣按開元之盛。與貞觀並稱。用一林甫。遂成天寶之亂。而數世不息。無他。壅蔽之奸甚。而諫諍之路絕也。及當播越之餘。悔不用張九齡。與太宗當挫敗之際。惜魏徵之已死。同轍也。然而九齡之在開元。其諫行言聽。則不如徵之在貞觀。而貞觀之時。其

或奸邪有類于林甫者。則能斥而去之。此其始終理亂之所以異也。善乎蘇軾有言。士大夫砥礪名節。正色立朝。不務雷同。以固祿位。非獨人臣之私義。乃天下國家所恃以安者也。若名節一衰。忠信不聞。亂亡隨之。捷如影響。西漢之末。敢言者。惟王章。朱雲二人。章死。章上封事。忤王鳳。死。而雲廢。雲上書。斥張禹。爲佞臣。成帝以雲廷辱師傅。死。罪不赦。後意解。得已。然卒擯斥。則公卿持祿保妻子。皆張禹孔光。二人皆亂經義。獻諛說。以固祿位者。

事詳本傳。之流耳。故王莽以斗筭穿窬之才。盜取神器如反掌。唐開元之末。大臣守正不回。惟張九齡一人。已忤旨罷相。明皇不復聞其過。以致祿山之亂。治亂之機。可不慎哉。

代宗時。元載專權。恐奏事者攻訐其私。凡請百官凡奏事。皆先白長官。長官白宰相。然後奏聞。仍以上旨諭百官曰。比日諸司奏事煩多。所言多讒毀。故委長官宰相。先定其可否。刑部尚書

顏真卿上疏。以為郎官御史。陛下之耳目。今使論事者先白宰相。是自掩其耳目也。陛下患羣臣之為讒。何不察其言之虛實。若所言果虛。宜誅之。果實。宜賞之。不務為此。而使天下謂陛下厭聽覽之煩。托此為辭。以塞諫諍之路。臣竊為陛下惜之。太宗著門司式云。其無門籍人。有急奏者。皆令門司與仗家。唐制。侍御親兵及殿前兩司。號曰三衛番上。分為五仗。帶刀提仗。立東西廊下。引奏。無得關碍。所以防壅蔽也。天寶以後。李林甫為相。深疾言者。道路以目。上

意不下逮。下情不上聞。蒙蔽暗鳴。卒成幸蜀之禍。陵夷至于今日。其所從來者漸矣。夫人主大開不諱之路。羣臣猶莫敢盡言。况今宰相大臣裁而抑之。則陛下所聞見者。不過數人耳。天下之士。從此鉗口結舌。陛下見無復言者。以爲天下無事可論。是林甫復起于今日也。陛下倘不早悟。漸成孤立。後雖悔之。亦無及矣。載聞而恨之。奏真卿誹謗。乙未。貶峽州別駕。

臣按漢宣帝時。魏相白去副封。以奪霍氏

之權。今使論事者。先白宰相。是甚于副封也。夫使宰相有過。將孰得而論之耶。肅宗卽位之初。已詔禁之矣。何代宗之不能紹承先志。而復踵斯弊哉。真卿抗疏爭之。是也。

德宗問陸贄以當今切務。贄以嚮日致亂。由上下之情不通。勸上接下從諫。乃上疏。其畧曰。臣謂當今急務。在于審察羣情。若羣情之所甚欲者。陛下先行之。所甚惡者。陛下先去之。欲惡與

天下同而天下不歸者自古及今未之有也夫
理亂之本繫于人心况乎當變故動搖之時在
危疑向背之際人之所歸則植人之所去則傾
陛下安可不審察羣情同其欲惡使億兆歸趣
以靖邦家乎此誠當今之所急也又曰頃者竊
聞輿議頗究羣情四方則患于中外意乖百辟
又患于君臣道隔郡國之志不達于朝廷朝廷
之誠不升于軒陛上澤闕于下布下情壅于上
聞實事不必知知事不必實上下否隔于其際

真僞雜糅于其間聚怨囂囂騰謗籍籍欲無疑
阻可得乎哉疏奏旬日上無所施行亦不詰問
贊又上疏其畧曰臣聞立國之本在乎得衆得
衆之要在乎見情故仲尼以爲人情者聖王之
田言理道所生也又曰易乾下坤上曰泰坤下
乾上曰否損上益下曰益損下益上曰損夫天
在下而地處上于位乖矣而反謂之泰者上下
交故也君在上而臣處下于義順矣而反謂之
否者上下不交故也上約已而裕于人必說

而奉上矣。豈不謂之益乎。上蔑人而肆諸己。人必怨而叛上矣。豈不謂之損乎。又曰。舟卽君道。水卽人情。舟順水之道乃浮。違則沒。君得人之情乃固。失則危。是以古先聖王之居人上也。必以其欲從天下之心。而不敢以天下之人從其欲。又曰。君臣意乖。上下情隔。故睿誠不布于羣物。物情不達于睿聰。軒陛之間。且未相諭。宇宙之廣。何由自通。雖復例對使臣。別延宰輔。旣殊師錫。且異公言。由是人各隱情。以言爲諱。至于

變亂將起。億兆同憂。獨陛下恬然不知。方謂太平可致。陛下以今日之所覩。驗往時之所聞。孰真孰虛。何得何失。則事之通塞。備詳之矣。人之情僞。盡知之矣。上乃遣中使諭之曰。朕本性甚好推誠。亦能納諫。將謂君臣一體。全不隄防。緣推誠不疑。多被姦人賣弄。今所致患害。朕思亦無它。其失反在推誠。又諫官論事。少能慎密。例自矜衒。歸過于朕。以自取名。朕從卽位以來。見奏對論事者甚多。大抵皆是雷同。道聽塗說。試

加質問遽卽辭窮。若有奇才異能。在朕豈惜拔擢。朕見從前以來。事祇如此。所以近來不多取次對人。亦非倦于接納。卿宜深悉此意。贅以爲人君臨下。當以誠信爲本。諫者雖辭情鄙拙。亦當優容。以開言路。若震之以威。折之以辯。則臣下何敢盡言。乃復上疏。其畧曰。天子之道。與天同方。天不以地有惡木。而廢發生。天子不以時有小人。而廢聽納。又曰。不誠則心莫之保。不信則言莫之行。陛下所謂失于誠信。以致患害者。

臣竊以斯言爲過矣。又曰。臣聞仲虺贊揚成湯。不稱其無過。而稱其改過。吉甫歌誦周宣。不美其無闕。而美其補闕。是則聖賢之意。較然著明。惟以改過爲能。不以無過爲美。蓋爲人之行。已必有過差。上智下愚。俱所不免。智者改過而遷善。愚者恥過而遂非。遷善則其德日新。遂非則其惡彌積。又曰。諫官不密自矜。信非忠厚。其于聖德。固亦無虧。陛下若納諫不違。則傳之適足增美。陛下若違諫不納。又安能禁之勿傳。又曰。

孝經義疏卷之六十八
侈言無驗不必用。質言當理不必違。辭拙而效速者不必愚。言甘而利重者不必智。是皆考之以實慮之以終。其用無它。唯善所在。又曰。陛下所謂比見奏對論事皆是雷同。道聽塗說者。臣竊以衆多之議足見人情。必有可行。亦有可畏。恐不宜一概輕侮。而莫之省納也。陛下又謂試加質問。即便辭窮。臣但以陛下雖窮其辭而未窮其理。能服其口而未服其心。又曰。爲下者莫不願忠。爲上者莫不求理。然而下每苦上之不

理。上每苦下之不忠。若是者何。兩情不通故也。下之情莫不願達于上。上之情莫不求知于下。然而下恒苦上之難達。上恒苦下之難知。若是者何。九弊不去故也。所謂九弊者。上有其六。而下有其三。好勝人。恥聞過。騁辯給。眩聰明。厲威嚴。恣彊復。此六者。君上之弊也。諂諛。顧望。畏慙。此三者。臣下之弊也。上好勝。必甘于佞亂。上恥聞過。必忌于直諫。如是則下之諂諛者順旨。而忠實之語不聞矣。上騁辯。必勦說而折人以言。上

眩明必臆度而虞人以詐如是則下之顧望者
自便而切磨之辭不盡矣上厲威必不能降情
以接物上恣愎必不能引咎以受規如是則下
之畏慄者避辜而情理之說不申矣夫以區域
之廣大生靈之衆多宮闕之重深高卑之限隔
自黎獻而上獲覩至尊之光景者踰億兆而無
一焉就獲覩之中得接言議者又千萬不一幸
而得接者猶有九弊居其間則上下之情所通
鮮矣上情不通于下則人惑下情不通于上則

君疑疑則不納其誠惑則不從其令誠而不見
納則應之以悖令而不見從則加之以刑下悖
上刑不敗何待是使亂多理少從古已然又曰
昔趙武吶吶若不能出之口也而爲晉賢臣絳侯木訥

而爲漢元輔然則口給者事或非信辭屈者理
或未窮人之難知堯舜所病胡可一酬一詰而
謂盡其能哉以此察天下之情固多失實以此
輕天下之士必有遺才又曰諫者多表我之能
好諫者直示我之能容諫者狂誣明我之能恕

諫者漏泄彰我之能從是則人君與諫者交相
益之道也。諫者有爵賞之利。君亦有理安之利。
諫者得獻替之名。君亦得采納之名。然猶諫者
有失中而君無不美。唯恐讜言之有不切。天下
之有不聞。如此則納諫之德光矣。上頗采用其
言。

臣按人主當定亂之後。而審致亂之由。猶
治病之後。而思致病之由也。德宗奉天之
也。其爲致亂者非一。然以病喻之。則凡百

皆客也。兼症也。上下之情不通。斯其本
症而已矣。陸贄之言。接下從諫。必驗之方
也。九弊原病之案也。恥過遂非。而惡諫官
之不能慎密。德宗諱疾忌醫也。若夫楊炎
盧杞之流。執烏喙鴆毒。下咽立斃之藥。以
勸人飲此者也。他日怒姜公輔之諫。唐安
公主造塔。而謂之指過求名。雖以贄爲之
救解。而怒猶未怠。而罷公輔爲左庶子。是
則致病之由。良醫禁忌之而不從也。昔蘇

軾在元祐中。嘗乞校正陸贄奏議上進。其
劄子云。人臣之納忠。譬如醫者之用藥。藥
雖試于醫手。方多傳于古人。若已經效于
世間。不必皆從于已出。又曰。德宗以苛刻
爲能。而贄諫之以忠厚。德宗以猜疑爲術。
而贄勸之以推誠。德宗好用兵。而贄以消
兵爲先。德宗好聚財。而贄以散財爲急。至
于用人聽言之法。治邊馭將之方。罪已以
收人心。改過以應天道。去小人以除民患。

重名器以待有功。如此之流。未能悉數。可
謂進苦口之藥石。針害身之膏肓。使德宗
盡用其言。則貞觀之治可復。臣既錄贄之
言。而并及蘇軾之說焉。

憲宗嘗從容問李絳曰。諫官多謗訕朝政。皆無
事實。朕欲摘其尤者一二人。以警其餘。何如。對
曰。此殆非陛下之意。必有邪臣欲壅蔽陛下之
聰明者。人臣死生。係人主喜怒。敢發口諫者有
幾。就有諫者。皆晝度夜思。朝刪暮減。比得上達。

什無一二。故人主孜孜求諫。猶懼不至。况罪之乎。如此。杜天下之口。非社稷之福也。上善其言而止。

蓋屋尉集賢校理白居易作樂府及詩百餘篇。規諷時事。流聞禁中。上見而悅之。召入翰林爲學士。上謂宰相曰。太宗以神聖之資。羣臣進諫者。猶往復數四。况朕寡昧。自今事有違。卿當十論。無但一二而已。

臣按古者諫無專官。而後世有專官。官以

諫爲名。而不諫則可乎。諫而不能切中時弊。則遂無曠厥官乎。然而發口諫者無幾也。諫而畢。伸其說。懷章欲上。不爲刪減。其十之六七者。無幾也。故曰。孜孜求諫。猶懼其不至也。况罪之乎。古之采風詩。聽謠。祥凡以時事之得失。係焉。居易之樂府。多所規諷。流傳禁中。憲宗見而悅之。亦足令天下知朝廷不以語言文字爲諱也。

穆宗見夏州觀察判官柳公權書跡。愛之。以公

權爲右拾遺翰林侍書學士。上問公權卿書何能如是之善。對曰。用筆在心。心正則筆正。上默然改容。知其以筆諫也。

臣按古者工執藝以諫。書亦藝也。公權筆諫。不愧于侍書矣。

宣宗欲幸華清宮。諫官論之甚切。上爲之止。上樂聞規諫。凡諫官論事門下。封駁苟合于理。多屈意從之。得大臣章疏。必焚香盥手而讀之。

臣按唐宣宗之焚香盥手。讀大臣章疏。得

古天子齋戒受諫之遺意。

宋太祖詔百官。每五日內殿起居。以次轉對。指陳時政得失。事關急切者。許不時上章。無以觸諱爲懼。

臣按此宋太祖之所以求言者也。至于太宗亦嘗詔羣臣欲面奏事者。卽時引對。此宋初言路所以無壅。更參之唐貞觀中。以諫官隨三品以上入閣議事之制。庶幾忠言讜論日有所聞矣。其後宋之子孫。蓋不

能遵祖宗舊章臣僚非差遣合上殿者皆不得對亦有朝臣乞上殿敷奏邊事踰月不得報者何其慢也夫差遣上殿轉對之例洵有合于古之諸侯見天子敷奏以言明試以功之意也以方面之臣天子數十百城之寄而臨行不得密邇天顏陳其所以治狀得請便宜及他有所建白不疑于輕視人民社稷也耶然則自府道以上受任合當令其土輟轉對也

太宗詔求直言知睦州田錫上疏畧曰給事中不得其人左右補遺不得其職以致陛下有朝令夕改捨近謀遠之事又言時久升平天下混一故左取右奉致陛下以功業自多然臨御九年四方雖寧而刑罰未甚措水旱未甚調陛下謂之太平誰敢不謂之太平陛下謂之至理誰敢不謂之至理又言聽用太廣則條制必繁條制既繁則依從者少自今凡有奏陳幸令大臣議而行之毋使垂之空言示之寡信

臣按田錫之言。陛下謂之太平。誰敢不謂之太平。陛下謂之至理。誰敢不謂之至理。所謂進言者。皆曰已治已安也。言之于太宗之時。亦猶賈生之于漢文矣。

仁宗景祐三年。詔戒羣臣越職言事。

康定元年。除越職言事之禁。

臣按仁宗爲宋一代令主。屬呂夷簡執政。頗專權用事。如開封府范仲淹。上百官圖。指其次第。曰。如此爲序遷。如此爲不次。如

此則私。又爲四論以獻。譏切時弊。夷簡因訴其越職言事。離間君臣。遂落職知饒州。集賢校理余靖。館閣校勘尹洙。歐陽脩。皆以直仲淹坐貶。然則越職言事之禁。出于公乎。出于私乎。抑禁之便于公乎。便于私乎。夫諫豈有常職。必職言而後言。則言之路隘矣。必職言而後言。必至于職言而亦不得言。則言之路絕矣。仁宗尋以富弼言。除其禁。不遠之復也。其斯以爲仁宗也乎。

臣又按仁宗自慶曆以後求直言增諫官大書屢書爛然史冊故其時衆正盈朝一二小人雖偶進而旋斥致治之盛近世亦罕焉故嘗謂唐太宗之納諫也勤于始而怠于終仁宗之納諫也厚于終以救其始必能終之爲難則仁宗其優矣。

慶曆三年增置諫官以歐陽脩王素蔡襄知諫院余靖爲右正言襄喜言路開而慮正人難久立乃上疏曰任諫非難聽諫爲難聽諫非難用

諫爲難脩等三人忠誠剛正必能盡言臣恐邪人不利必造爲禦之之說其禦之不過有三曰好名好進彰君過爾願陛下察之毋使有好諫之名而無其實脩每入對帝必延問執政咨所宜行旣多所張弛小人翕翕不便脩慮善人必不勝數爲帝分別言之初范仲淹之貶饒州脩及尹洙余靖皆以直仲淹見逐羣邪目之曰黨人于是朋黨之論起脩乃進朋黨論脩論事切直人視之如讐帝獨獎其敢言顧侍臣曰如歐

陽脩者何處得來

孝宗隆興二年。詔輔臣晚對便殿。詔曰。朕每聽朝議政。頃刻之際。意有未盡。自今執政大臣。或有奏請。宜于申未間。入對便殿。庶可坐論。得盡所聞。期躋于治。

臣按輔臣經邦論道。乃踞踏于階前尺寸之地。謀議于頃刻之間。固無由盡所懷而舉其職也。夫以輔臣之尊。尚不得從容展對。而况庶官乎。孝宗之詔。可謂知要矣。明

孝宗嘗御午門。或御平臺。或煖閣。屢召大臣詳議政事。商度可否。藹然如家人父子。故弘治之盛。有上下交泰之意。若兩孝宗者。皆有足法者也。

以上設諫官

